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irong Inc.

百融雲創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8)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52.00% 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1年10月8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杜先生及目標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合共約52.00%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約人民幣155.99百萬元。

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目標公司約52.00%股權及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綜合入賬至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完成須待股權轉讓協議下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而有關條件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達成。在若干情況下，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於2021年10月8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杜先生及目標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合共約52.00%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約人民幣155.99百萬元。

股權轉讓協議

日期： 2021年10月8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賣方；

買方；

杜先生(作為目標公司主席)；及

目標公司。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以及杜先生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標的事項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提呈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目標公司合共約52.00%股權。

代價

於簽立股權轉讓協議後，賣方須向買方轉讓目標公司合共約52.00%股權如下：

賣方	待轉讓股權	代價(人民幣)
北京數知	13.35%	40,047,358
陳麗女士	23.91%	71,739,480
北京大有燕園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5.41%	16,230,000
嘉興藍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0.99%	2,970,000
王崑先生	1.73%	5,213,546
趙敏女士	1.71%	5,130,790
鄭延玲女士	1.14%	3,432,480
李程先生	0.99%	2,955,524
高洪書先生	0.99%	2,955,524
張徵宇先生	0.99%	2,955,524

賣方	待轉讓股權	代價(人民幣)
向勤先生	0.35%	1,047,734
李晨曦先生	0.44%	1,310,044
總計	52.00%	155,988,004

買方須向賣方支付的收購事項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55.99百萬元，全部將由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16.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27.5百萬元)的一部分提供資金，該筆款項指定用於選擇性尋求將有助本公司擴充現有產品及服務選擇、提升技術能力、增強對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價值主張的戰略投資及收購。除上述將用於支付代價的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外，概無全球發售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將用於支付代價。

股權轉讓協議的代價將按照下列方式及條件支付：

(i) 首期款項

於股權轉讓協議下的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後三個營業日內，買方須向(i)陳麗女士支付人民幣58,288,328元；(ii)北京數知支付不超過20%代價(即人民幣8,009,472元)；及(iii)其他賣方支付人民幣44,201,166元。

(ii) 二期款項

於股權轉讓協議下的餘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三個營業日內，買方須向(i)陳麗女士支付人民幣13,451,152元；及(ii)北京數知支付餘下代價(即人民幣40,047,358元減首期已支付款項)。

股份質押

於簽署股權轉讓協議後，陳麗女士須向買方質押其於目標公司的75%股權(「股份質押」)，以擔保履行其於股權轉讓協議下的所有義務及責任。

代價基準

收購事項的代價乃由買方與賣方本著公平自願原則，參考目標公司資產淨值、盈利能力及業務前景和潛力以及訂約方的議價能力，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釐定。其中，董事通過對目標公司進行可資比較公司分析來釐定代價。本公司基於可資比較應用軟件公司的過往毛利市值倍數對目標公司進行估值。根據對聯交所軟件及技術服務板塊上市應用軟件公司的市場分析及彭博資訊（全球領先的金融信息服務企業）的最新數據，聯交所上市應用軟件公司的平均毛利市值倍數約為18.3x，反映諸如目標公司等應用軟件公司的業務潛力不斷增長。儘管股價營收比通常被一般市場參與者用於對應用軟件公司估值的方法，不過針對於目標公司的獨有業務模式，即其向客戶收取基於權益分發規模一定比例的技術服務費作為其毛利，故而採用了毛利市值。於釐定目標公司估值時，該估值法被認為較市銷率更具有參考價值。

基於上述，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先決條件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完成須待下列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買方書面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

- (i) 訂約方已妥為簽立股權轉讓協議；
- (ii) 賣方、目標公司及買方各自於股權轉讓協議下作出的所有聲明及保證持續真實、準確及完整；
- (iii) 賣方及目標公司已履行及遵守彼等各自於股權轉讓協議下的協定、附屬協議、承諾及義務；
- (iv) 中國法律並無或不會實施或有關中國監管部門並無或不會頒佈任何可能限制收購事項或對其產生任何不利影響的判決、行政命令或裁決；
- (v) 賣方、目標公司及買方已取得收購事項所需的所有必要內部或外部批准（包括第三方批准）、股份轉讓登記、備案及書面確認；
- (vi) 目標公司已獲得內部批准，以買方指定董事替代其現有投資者董事，並委任買方提名人士擔任其財務總監；

- (vii) 買方信納就目標集團進行的商業、法律、財務、稅務及其他盡職調查結果；
- (viii) 嘉興藍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杜先生與買方訂立令買方信納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 (ix) 目標公司已向買方發出確認書，表明目標公司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尚未清償其所有債務(包括第三方貸款及股東貸款)；
- (x) 目標公司已完成股權轉讓協議所載的整改措施並令買方合理信納；
- (xi) 自股權轉讓協議日期起未發生任何重大不利事件(定義見股權轉讓協議)；
- (xii) 北京數知及陳麗女士已分別取得並向買方提供中國工商管理總局的通知，分別解除北京數知所持目標公司的全部質押股權及登記股份質押；及
- (xiii) 目標公司已向買方發行相關記名股份，並向買方提供反映相關股權轉讓的股東名冊。

終止

完成前，股權轉讓協議可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所載的相關條件以書面通知終止。但如前述情形是由一方違約所致，則該方無權終止協議。

完成

完成須待股權轉讓協議下的全部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買方書面豁免後，方可作實。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及目標公司的財務業績將綜合入賬至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獨立人工智能技術平台，為金融服務業提供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為逾5,100名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服務，其中2,876名為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本公司的客戶包括絕大部分中國國有銀行、逾840家區域銀行、絕大部分中國消費金融公司、逾100家主要保險公司及其他多家金融服務供應商。本公司以大數據及人工智能技術提供雲端服務，以支持金融服務供應商的貸前風控、貸中監控、貸後管理及保險風險管理需求，助其降低所面臨的欺詐風險，並提高其承保及風險管理的效能。本公司亦開始為其核心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智能消費者運營解決方案，以滿足其日益增長的運營數字化需求。

賣方

北京數知主要從事大數據智慧營銷及人工智能領域。於本公告日期，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張志勇先生。

嘉興藍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活動。於本公告日期，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杜先生。

北京大有燕園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活動。於本公告日期，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史金明先生。

陳麗女士、王崑先生、趙敏女士、鄭延玲女士、李程先生、高洪書先生、張徵宇先生、向勤先生及李晨曦先生各自均為中國公民。

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乃為於2012年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為以銀行為主的金融服務供應商提供智能運營綜合解決方案，為中國業內領先的全面解決方案服務商，助力銀行進行智能化用戶運營。其自研連接銀行、用戶、場景、商戶的智能路由分發平台及一站式的雲權益SaaS平台。按照其權益分發規模收取一定比例的費用作為其技術服務費，並記為其毛利。憑藉其科技能力及平台路由能力，目標公司自主研發打造智能運營SaaS平台，先後榮獲高新技術企業、專精特新企業、瞪羚企業等稱號及榮譽，以表彰其產業及技術優勢。目標公司自成立以來，已與各大國有及大型股份制商業銀行、中國銀聯及頭部互聯網企業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在中國有超過10家全國性銀行為其付費客戶。

下表載列目標公司基於其管理賬目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0,900	157,455
除稅前淨溢利／(虧損)	(3,949)	(6,219)
除稅後淨溢利／(虧損)	(3,949)	(6,219)

截至2021年6月30日，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2,266,000元。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是中國領先的人工智能SaaS雲平台，主要於境內從事SaaS數據分析、精準營銷及保險分銷服務。毋庸置疑，收購事項將有助於本公司推廣其智能運營，結合目標公司領先的一站式雲權益SaaS智能運營平台能力，豐富金融服務供應商的產品線並進一步提升金融服務供應商的數字化運營及線上化轉型，如促進在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支付活動，從而提高客戶的高黏性及吸引新客戶，以實現經濟效益。鑒於數字經濟的迅速發展及客戶需求的轉變，本公司認為有必要升級其用戶運營。因此，收購事項被視為拓展業務版圖及完善本公司數字化服務體系的契機。

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為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完成須待股權轉讓協議下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而有關條件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達成。在若干情況下，收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含義：

「收購事項」	指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收購目標公司約52.00%的股權
「人工智能」	指	人工智能
「北京數知」	指	北京數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A類普通股，賦予本公司不同投票權，據此，A類股份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惟就有關保留事項的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美元的B類普通股，賦予B類股份持有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本公司」	指	百融雲創，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B類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完成收購事項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買方、賣方、杜先生及目標公司就收購事項訂立日期為2021年10月8日的股權轉讓協議
「金融服務供應商」	指	金融服務供應商
「全球發售」	指	公開發售本公司的B類股份（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9日的招股章程所界定及詳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不時的綜合聯屬實體（其財務業績已綜合入賬，猶如其為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杜先生」	指	杜兵先生，即目標公司的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指	百融睿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A類股份及B類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北京眾聯享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賣方」	指	北京數知、北京大有燕園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嘉興藍海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陳麗女士、王崑先生、趙敏女士、鄭延玲女士、李程先生、高洪書先生、張徵宇先生、向勤先生及李晨曦先生的統稱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百融雲創
主席
張韶峰

香港，2021年10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韶峰先生、趙宏強先生及趙靜女士；非執行董事柏林森先生及任雪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武教授、周浩先生、郭毅可教授及李耀博士。